

# 结婚半年多“闪离”，彩礼能否返还？

法院：共同生活时间较短且女方有过错，返还大部分彩礼

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通讯员 王乃正 贺薇

结婚时间过短，彩礼返还比例如何确定？现实生活中，双方结婚，但共同生活时间较短，在这种“闪离”的情况下，彩礼应如何返还？近日，莱阳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离婚纠纷案，依法对彩礼返还事宜作出了合理判决。

2021年，原告孙某与被告吕某经人介绍认识。2022年9月，原告与被告订婚。订婚当日，原告给付了被告彩礼51800元及“三金”42000元。2022年11月，双方在莱阳市民政局登记结婚。后双方共同生活至2023年6月。原告孙某起诉至莱阳法院，要求判决原被告双方离婚并判决被告返还彩礼及“三金”共计93800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为缔结婚姻关系，订婚后男方通常会给付女方一定的财

物，即给付彩礼等礼金，是一种民间习俗。通过庭审中对相关证据的质证，法院认定案涉彩礼及“三金”的数额共计93800元。

本案的焦点问题在于如何确定彩礼及“三金”返还的具体比例。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第五条之规定，考虑到双方婚后仅共同生活半年多，被告在双方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与他人建立非正当男女关系，对双方婚姻关系破裂存在较大过错。据此，法院综合认定被告返还原告彩礼及“三金”款项80000元。

一审法院宣判后，被告提出上诉，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法官表示，彩礼，从古至今都是谈婚论嫁时的重要环节，不仅是为了缔结婚姻关系，更蕴含着对婚姻的期盼

和祝福。近年来，涉彩礼纠纷案件数量呈上升趋势。《规定》第五条明确了双方已办理结婚登记且共同生活，离婚时一方请求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的，人民法院一般不予支持。但是，如果共同生活时间较短且彩礼数额过高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彩礼实际使用及嫁妆情况，综合考虑彩礼数额、共同生活及孕育情况、双方过错等事实，结合当地习俗，确定是否返还以及返还的具体比例。

本案中，考虑到双方婚后仅共同生活半年多，被告在双方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与他人建立非正当男女关系，对双方婚姻关系破裂存在较大过错，判决酌情返还大部分彩礼，能够妥善平衡双方利益。在实际生活中，让“彩礼”定位于“礼”而非“财”，有利于树立正确的婚恋观，倡导文明节俭的婚礼习俗。

## 医保电子凭证“亲情账户”怎样绑定？

咨询：男职工的未参保配偶享受怎样的生育待遇？

答复：在住院分娩时未享受其他生育报销待遇的，从原来定额补助2250元调整为住院分娩当次发生的符合医保规定的生育医疗费按照50%比例报销。新增引（流）产医疗费、计划生育手术医疗费按女职工定额支付标准的50%报销。男职工配偶不享受生育津贴待遇。

咨询：职工普通门诊报销起付线是多少？如果是在两家医院就诊，是必须每家都达到起付线，还是两家累计超过起付线就可以报销？

答复：在职职工在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符合医保政策规定的普通门诊医疗费用，一级及以下定点医疗机构起付标准为200元，支付比例为80%；二级定点医疗机构起付标准为400元，支付比例为70%；三级定点医疗机构起付标准为600元，支付比例为60%；退休人员支付比例在上述基础上提高5个百分点。年度最高支付限额为在职职工5000元、退休人员6000元。

参保人年度内变更定点医疗机构的，起付标准累计计算。

咨询：医保电子凭证“亲情账户”怎样绑定？

答复：下载国家医保APP，注册录入身份信息并通过人脸识别进行身份认证。点击医保电子凭证-选择参保地-立即激活。点击首页我的-添加我的家庭成员-使用身份证号绑定-确认。准确填写家庭成员的姓名、身份证号，选择家庭成员与您的关系。确认上述信息准确无误后，点击相机图标并按照示例上传个人承诺书和户口本照片，或上传身份证照片，点击添加账户，设置凭证密码（建议密码设置123456），完成激活。

张孙小娱 衣宝萱



CHS 中国医保 一生守护

## 北京盈科(烟台)律所王森律师详解借款纠纷 不认可转账系借款，收款方需提交有效证明



项交付的事实，但不能排除双方之间存在其他法律关系的可能。如果出借人仅有转账凭证的，出借人首先可以按民间借贷向法院起诉要求借款人还钱，关键是看下一步借款人如何抗辩，因为转账可以存在于各种法律关系中，例如买卖、租赁、投资等都可能产生转账。被告认可是属于借款或被告虽然主张是其他法律关系产生的转账凭证，但是不能有效证明的，则借贷关系成立，出借人主张还款会得到法院支持。被告不认可是借款，主张是其他法

律关系产生的转账凭证，并能提供有效的证据证明的，则双方借贷关系不成立，法院不会支持。直播中，王森律师还通过以案释法的形式谈及夫妻共同债务等问题，并解答了屏幕上的相关咨询，展示了自己丰富的实战经验。



## 52个项目获奖 烟台市第七届创业大赛圆满收官



6月20日-21日，备受瞩目的烟台市第七届创业大赛决赛及颁奖仪式隆重举行，这也标志着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选拔赛暨第七届山东省创业大赛·烟台赛区选拔赛圆满收官，52个项目（导师）脱颖而出，分别给予5000元到10万元的奖励。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姜瑞，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于腾，主办单位、承办单位领导及各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人、人

围决赛项目（导师）等百余人参加活动。

决赛过程中，52个晋级项目（导师）选手展现出了极高的创业热情与创新能力，呈现出了一个个精彩纷呈的项目，赢得了评委的高度认可。经过激烈角逐，大赛最终评选出特等奖2名、一等奖9名、二等奖13名、三等奖19名，并分别给予10万元、5万元、3万元、2万元的资金奖励，对进入创业导师专项赛的创业导师每人给予5000元的资金奖励，后续还将享受创业补贴、创

业担保贷款等一系列政策扶持，为他们的创业之路提供有力保障。

颁奖仪式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姜瑞，以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科学技术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总工会、共青团烟台市委、市妇联、市融媒体中心、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等部门相关领导为选手颁发获奖证书和奖杯。姜瑞对此次获奖项目给予了肯定和鼓励，他表示，决赛的52个项目（导师）呈现出技术创新性高、团队实力强、市场潜力大等特点，这些项目不仅是烟台作为创新创业高地的重要成果，更为烟台市的产业升级和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本次大赛以“创响新时代·共圆中国梦”为主题，由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科学技术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12部门共同主办，烟台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承办，海创千人（烟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协办。

大赛的成功举办，不仅为烟台市的创业者们提供了一个展示才华、交流学习的平台，也进一步激发了全市的创业创新热情。大赛组委会将择优推荐获奖项目参加省级大赛，并提供创业指导服务，助力创业者在更高平台上取得新成绩。

目前，我市已连续举办了七届创业大赛，通过以赛为媒，一大批创业实体成长壮大，大赛已成为全市创业工作的盛事。未来，烟台市将继续举办更多具有创新性和前瞻性的赛事和活动，为创业者们提供更加广阔的舞台和更加丰富的资源支持。

颁奖仪式上，我市还发布了烟台创业IP形象“喵小创”，并对设计理念进行了解读。

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娱  
通讯员 赵芳 柳斌 摄影报道

